

2023 年度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 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单位职能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团体，是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为正处级单位。

（二）单位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规定，红十字会履行下列职责：

1、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战争、武装冲突和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2、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3、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4、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5、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6、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

7、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完成人民政府委托事宜；

8、依照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9、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单位职责分工,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业务科、宣传与筹资科、三献工作部、监事会秘书科5个科室,另设机关党支部。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2023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三、2023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一是夯实思想根基。二是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思想铸忠诚,强引领促实干,紧扣“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形成了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建章立制五步闭环体系,确保主题教育高质量落实。三是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内蒙古红十字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细致分解目标任务,结合呼和浩特市实际情况,实施《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紧扣规划努力做好“十四五”工作。四是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五是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断提升宣传思想工作水平。

(二)以人道文化传播为引领,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相贯通。

一是加大人道文化传播力度。举办学习宣传《中国红十字会法》、《内蒙古自治区红十字会工作条例》座谈交流学习会;持续开展“世

界红十字日”宣传活动，3000人走近抖音直播间，畅聊人道文化；强化公开透明，建立了“阳光红十字”数字平台，让“互联网+红十字”迈出探索新步伐，推动官网透明度建设，做到信息及时公开，民呼我应；全年累计编印《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信息专报》102期，积极上报自治区红十字会以及市委、政府等相关部门；《首府红十字》专刊已累计出版编印11期，累计30期；微信公众号发布宣传信息163条，今日头条号发布信息38条，制作短视频56条，网络浏览量累计达54万次；开设应急救护知识网络直播课堂12期，制作专题短片1期；撰写了《闪光的红十字》诗歌，积极参与全市“强首府、勇担当、走在前、作表率”主题诗歌朗诵会。二是加强平台基地建设。建成“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人道文化展示馆”，成为人道文化传播互动聚集地；全市共建设人道文化传播基地2个，人道文化传播点9个，将“人道、博爱、奉献”精神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机融合。

（三）以激发基层组织活力为引领，多元化提升人道资源动员能力和水平。

一是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全年累计新建村、社区、学校等红十字基层组织23个，其中批准新建5个市直属学校红十字会。二是加强志愿服务工作。全市各级红十字会均成立志工委，年内在“中国红十字志愿者网”注册登记志愿者4165人，累计发展注册志愿者13542人，志愿服务组织49个，累计开展志愿服务活动231场次，累计参与志愿者达1125人（次），志愿服务时长共5491小时；完成9所红十字示范校创建，组织动员4所学校参加红总会举办的“2023年红十字生命教育应急救护知识竞赛活动”，累计发放中国红十字报试卷8000份；开展“探索人道法”进校园项目，已在二中、实验中学主校区、东校区

分别开设“探索人道法”课程，参加由区红会举办的“探索人道法项目学生学习成果大赛”，累计报送作品11件，将红十字自救互救技能有效融入学校新生军训内容，累计为16所学校红十字会配备红十字急救箱80个。三是进一步加强冠名红十字（会）医疗机构的规范化管理，安排新城區、玉泉区红十字会对其辖区内冠名红十字会医疗机构进行年终考核，完成对呼和浩特地区挂名医疗卫生机构专项整治行动。四是拓宽多元化筹资渠道。市红十字会开展横向联合，上下联动，加强与各行业机构合作，拓宽多元化筹资渠道。从扩大筹资渠道，促进行业慈善健康发展的角度，支持并推动与市检察院、市公安局、爱心企业开展合作。与市人民检察院联合成立“青城检爱”司法救助专项基金，与市公安局联合设立“全市公安机关人道优抚金”，用于开展对人道优抚工作；指导旗县区红十字会有效拓展筹资渠道，玉泉区红十字会联合爱心企业捐建学校一所，爱心学校建设加紧推进中。截至2023年12月26日，全市红十字系统各项筹资工作总额，累计达5161.28万元，总量完成全年1000万元筹资目标额度的516.13%。其中博爱一日捐1137.64万元，网络筹资16.32万元，项目筹资4007.32万元。积极参加自治区红十字会举办的全区“善+伙伴~红动北疆公益当潮”筹资能力与公信力建设训练营项目策划大赛，“‘救’在身边爱传青城”家庭急救包筹资项目获得“全区二等奖”成绩。

（四）以推进救援救护救助工作为贯穿，提升服务民生能力和水平。

一是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全力推进红十字会物资储备库标准化建设，已建成二级红十字物资储备库1个（市本级），三级红十字物资储备库3个（分别是武川县、清水河县、土左旗红十字会物资储备

库);年内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和消防、应急等部门联合开展了紧急情况下运送备灾救灾物资、搭建帐篷和消防灭火等现场演练,演练档案资料规范完整。二是助力推进健康内蒙古建设。全市新建完成9个应急救援点和9个应急救援角,呼和浩特市昭君博物院建设红十字景区救护站项目,武川县第三中学完成博爱校医室建设项目,武川县第一中学申报博爱校医室援建项目;推动应急救援“五进”工作,助力办好“两件大事”,重点推进学校、社区网格员、120急救中心非专业人员培训及“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开展应急救援培训,全年完成取证培训10704人、普及性培训91414人次、应急救援师资培训39人次;推进AED机的设立,年内共设置智能急救站50个,累计设置265个,站内包含AED机等急救器材,并完成设置单位1000余人次取证培训。拓宽救护培训工作渠道,助力“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建设,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供电局、超高压供电局、中国华能集团北方公司、大唐清水河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工矿能源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开展应急救援培训,联合呼和浩特热电厂开展“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应急救援知识主题宣传活动,在航天六院、超高压供电局设置红十字急救站;为户外救援志愿服务队、三献志愿服务队举办初级救护员培训班,培训志愿者79人,在志愿者队伍中选拔培训应急救援师资1名;开展好水域安全宣传教育活动,举办防溺水线上专题讲座4期;开展“救在身边·校园守护”行动,走进学校,走进讲堂,面向师生普及防灾避险、应急救援知识,持续推进校园普及性培训,全市各旗县区共开展50场校园宣讲活动;成功举办呼和浩特市红十字应急救援大赛,9个旗县区红十字会分别组队参赛,参加自治区红十字会第五届红十字应急救援大赛暨首届全区红十

字救护员技能比赛，荣获团体三等奖，5名参赛队员分别荣获个人特等奖1名，个人二等奖2名，个人三等奖2名；探索设立“校园应急救援课程中心”，在呼和浩特市第一中学率先设立，建设高水平的急救师生队伍。三是推动人道救助提质增效。举办2023年“温暖青城——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累计投入资金478.654万元，使19216户、67775人得到帮扶，受助人员范围覆盖全市9个旗县区、71个乡镇和街道办事处等；创新开展行业救助品牌行动，与市检察院共同合作建立“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青城检爱’司法救助专项基金”、与市公安局共同合作设立“全市公安机关人道优抚金”，创新品牌思维、构建行业人道救助体系；开展“惠民生”社会救助，累计救助特殊困难人员89人，累计发放人道救助金22.4万元；组织开展“光明行”眼健康筛查和知识普及工作，全市年内免费为符合条件的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48例，免费为8名学生配戴近视镜；做好“天使阳光”、“小天使”等困难家庭先心病、白血病患者人道救助项目申报、资料审核工作，上报求助、拟资助资料29人份，拨付救助金43.5万元；全市建设乡村振兴版博爱家园项目2个，建设城市社区版“博爱家园”项目7个；做好全国防治艾滋病综合示范区工作，为10位家庭困难的艾滋病患者每人发放红十字“博爱温暖箱”，共担健康责任，提升城市服务“人情味”。甘肃省积石山县发生地震后，会党组高度重视，第一时间调拨800套被褥、1000件棉大衣、50顶棉帐篷等价值42万余元的救灾物资运往灾区，目前已接收社会各界捐款62万余元。

（五）以扎实做好“三献”工作为连接，构建关爱生命体系，架起群众连心桥。

加强“三献”工作。贯彻落实“两免”待遇相关条款，依法保障获得“国家无偿献血奖、无偿捐献造血干细胞奉献奖”合法权益，免费游览公共景区、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组织盟市“三献”志愿服务队近200名志愿者开展“5.8世界红十字日”“6.14世界献血者日”主题宣传实践活动，现场累计174名志愿者献出56600毫升血液；按时完成本年度采集血样和志愿捐献者资料录入任务，已完成造血干细胞血样采集及资料入库400份，累计入库6567人份，完成初筛215人，再动员24人，高分辨3人，体检3人，实现捐献造血干细胞2例，累计实现捐献14例，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冷冰、穆圣杰获得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管理中心颁发的捐献造血干细胞“荣誉证书”；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张志虹、杨光荣获全国无偿捐献造血干细胞特别奖、全国无偿献血志愿服务奖一星级；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冷冰获得2023年度呼和浩特市“青城好人榜”助人为乐奖荣誉称号；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徐建华获得由中共呼和浩特市委宣传部、呼和浩特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评选的2023年度呼和浩特市道德模范提名奖；2023年3月在2022年度全市宣传推选学雷锋志愿服务先进典型活动中，推选为“最美志愿者”。全市累计登记报名遗体器官捐献志愿者20840人，累计实现遗体、器官、角膜捐献122人次129例，其中器官捐献18例、角膜捐献18例、遗体捐献93例。开展“生命·遇见”呼和浩特地区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缅怀纪念活动，“生命接力·大爱传递”为主题的人体器官捐献志愿服务月活动及2023年度呼和浩特地区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志愿登记宣传季暨第九个“世界骨髓捐献者日”主题宣传等系列活动，进一步提升社会知晓率。开展对造血干细胞捐献者、遗体器官捐献者家属的人道关怀等工作，本年度发放慰问金9万元。全力做好生

命教育，传递“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营造尊重生命、关爱生命的社会氛围。

（六）编纂《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志》

积极协调财政资金 50 万元用于编纂《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志》，上限时间设于 1956 年 9 月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成立，下限时间设至 2022 年 12 月，正文包括历史沿革、组织机构、社会救助、救灾赈济、宣传荣誉、友好往来等章节，总字数为 40 余万字，详尽记载了呼市红十字会从成立至今的所有工作及成就以及对社会的贡献，为增强红十字传播力影响力提供支持，目前已完成招投标工作，并成立了编纂领导小组，开始《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志》编纂工作。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587.1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93.99万元,增长19.06%,变动原因:一是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及增加人员调整经费;二是追加“数字红十字和首府红十字经费”项目;三是追加“《红十字志》编纂经费”;四是追加“备救灾备灾储备库升级改造资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69.45万元,增长40.57%。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587.15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587.15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169.45万元,增长40.57%,变动原因:一是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及增加人员调整经费;二是追加“数字红十字和首府红十字经费”项目;三是追加“《红十字志》编纂经费”;四是追加“备救灾备灾储备库升级改造资金”。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增减变化,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增减变化,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支出决算总计587.15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587.15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169.45万元,增长40.57%,变动原因:一是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及增加人员调整经费;二是追加“数字红十字和首府红十字经费”项目;三是追加“《红十字志》编纂经费”;四是追加“备救灾备灾储备库升级改造资金”。

2.结余分配 0.0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增减变化，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增减变化，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87.15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7.15 万元，占 10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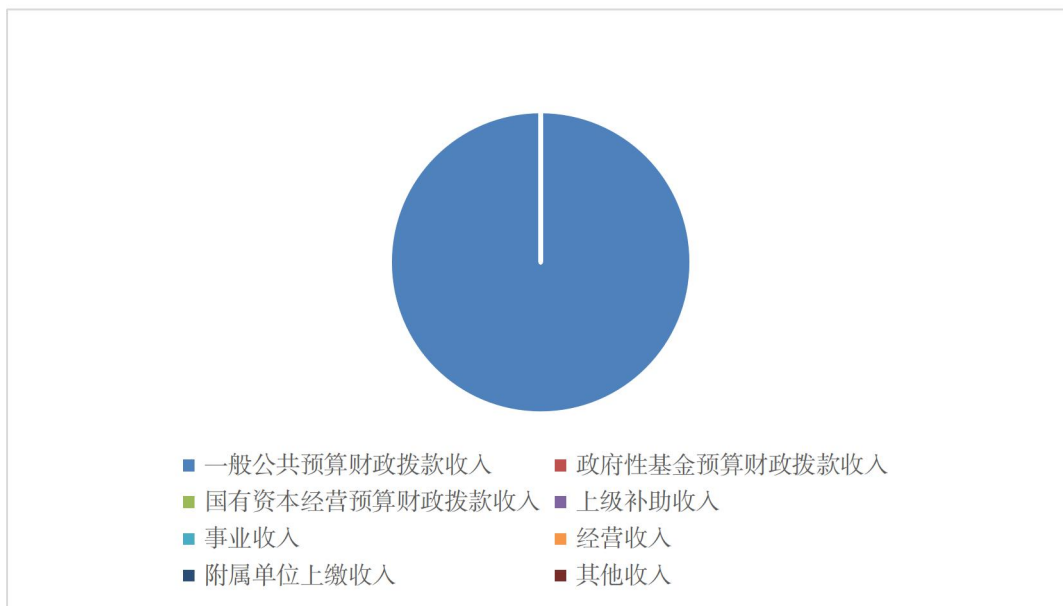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2023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87.15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217.70 万元，占 37.08%；

本年项目支出 369.45 万元，占 62.92%；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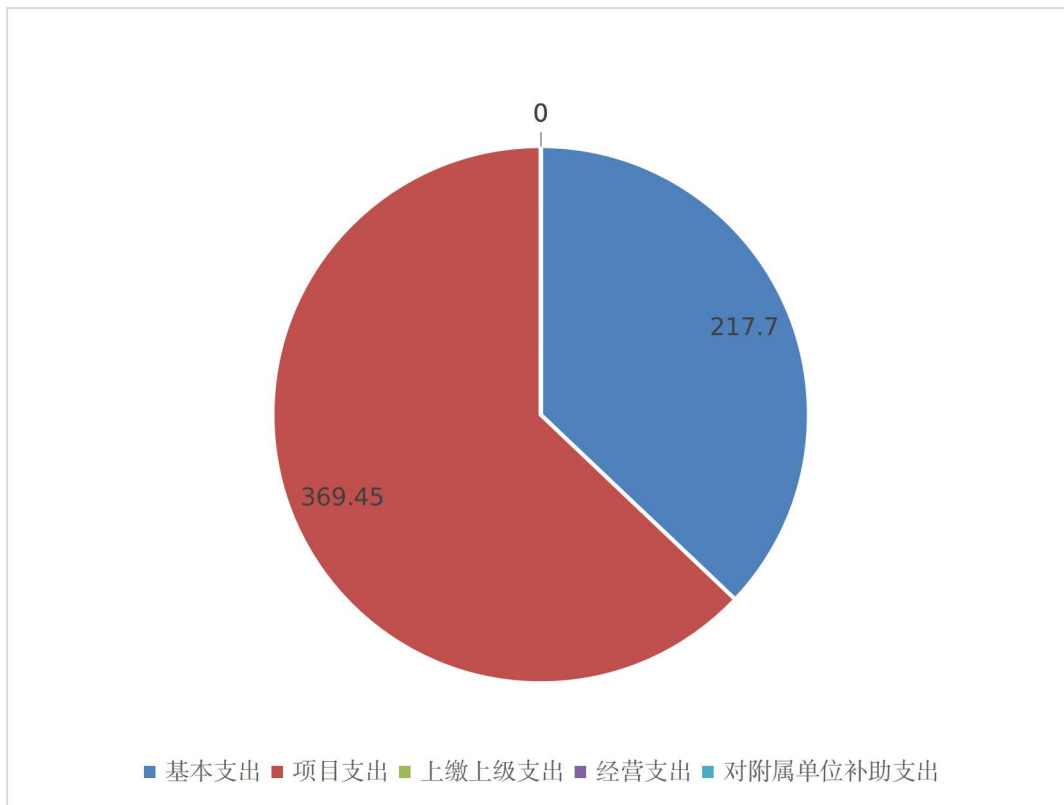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587.1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93.99万元，增长（减少）19.06%，变动原因：一是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及增加人员调整经费；二是追加“数字红十字和首府红十字经费”项目；三是追加“《红十字志》编纂经费”；四是追加“备救灾备灾储备库升级改造资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169.45万元，增长（减少）40.57%，变动原因：一是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及增加人员调整经费；二是追加“数字红十字和首府红十字经费”项目；三是追加“《红十字志》编纂经费”；四是追加“备救灾备灾储备库升级改造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587.15万元。与年初预算493.16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119.06%。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562.0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108.90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21.04万元，支出决算21.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3.93万元，支出决算13.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6.97 万元，支出决算 13.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7.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追加在职转退休人员职业年虚账做实部分。

4. 红十字事业（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29.96 万元，支出决算 146.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追加人员工资。

5. 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274.23 万元，支出决算 367.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追加“数字红十字和首府红十字经费”项目；二是追加“《红十字志》编纂经费”；三是追加“备救灾备灾储备库升级改造资金”。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13.0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6.79 万元。其中：

1. 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19.12 万元，支出决算 2.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回上年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5.48 万元，支出决算 5.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3.16 万元，支出决算 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2.08 万元，支出决算 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15.1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1.88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0.72 万元，支出决算 1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

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2.57 万元，支出决算 2.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17.7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2.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4.77 万元、津贴补贴 86.49 万元、奖金 3.7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9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3.7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6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6 万元、退休费 20.72 万元、医疗费补助 0.12 万元等。

（二）公用经费 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44 万元、邮电费 1.3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0 万元、福利费 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6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1 万元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369.45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65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 万元，主要开支内容为缴纳残疾人保障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59 万元、印刷费 1.48 万元、水费 0.1 万元、电费 2.60 万元、取暖费 4.51 万元、差旅费 3.04 万元、维修（护）费 31.24 万元、租赁费 2 万元、会议费 0.67 万元、专用材料费 23 万元、劳务费 23.44 万元、委托业务费 71.8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9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3 万元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9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9 万元，主要为三献志愿者抚慰金 9.99 万元，体检费 2.4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30 万元，支出决算 0.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30 万元，支出决算 0.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无差异。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3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0.30万元，占100.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增减变动，变动原因：本单位不存在此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开支内容：本单位不存在此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增减变动，变动原因：本单位不存在此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增减变动，变动原因：本单位不存在此内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3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0万元，接待3批次，35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其他城市红十字会人员来我市交流考察；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本单位不存在此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7万元，增长30.49%，变动原因：上年因疫情原因，减少了部分城市的交流考察。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增减变化，变动原因：本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增减变化，变动原因：本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2023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14.00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减少1.94万元，减少12.17%，变动原因：2022年退休2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8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369.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三献工作经费项目”、“红十字基层组织、志愿服务经费项目”、“残疾人保障金项目”、“应急救护经费”、“《红十字志》编纂经费”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9.45 万元。本单位本年未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除“数字红十字和首府红十字工作经费”的资金未完成拨付，其他项目均基本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综合评价自评为“优秀”。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本级）2023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10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三献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58 万元，执行数为 12.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项目开展的目的：宣传普及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器官捐献知识，完成年度造血干细胞血样采集任务，开展遗体捐献志愿者登记报名工作及捐献者纪念缅怀活动，慰问遗体器官捐献者家属和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进一步推进了工作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管理使用存在迟缓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申请及支付。

2. “红十字基层组织、志愿服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大力发展红十字会员；在学校开展探索人道法项目；大力发展志愿者，为志愿者提供意外保障；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为志愿者提供补助，统一志愿服务标识，召开志愿服务会议。本年度完成年初预算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管理使用存在迟缓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申请及支付。

3. 残疾人保障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5 万元，执行数为 1.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按规定缴纳残疾人保障金，促进残疾人就业，保障残疾人权益，本年度完成年初预算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管理使用存在迟缓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申请及支付。

4. 应急救护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7.58 万元，执行数为 207.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强应急救护培训工作，进一步扩大应急救护覆盖面，精心打造“红十字救在身边”，提升院前急救“黄金四分钟”，本年度完成年初预算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管理使用存在迟缓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申请及支付。

5. 《红十字志》编纂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编纂《红十字志》，2024 年底

完成编纂工作，本年度完成年初预算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管理使用存在迟缓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申请及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三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部门）	实施单位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8	12.58	12.58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2.58	12.58	12.5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宣传普及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器官捐献知识，完成年度造血干细胞血样采集任务，			完成			

		开展遗体捐献志愿者登记报名工作及捐献者纪念缅怀活动，慰问遗体器官捐献者家属和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进一步推进工作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体捐献及造血干细胞捐献人数	正向	大于等于	18	18	人	5	5	
			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宣传及志愿者采集登记	正向	大于等于	350	350	人	5	5	
			开展遗体器官捐献者缅怀活动	正向	大于等于	1	1	次	5	5	
		质量	提高三献	正	大	30	30	%	7.	7.5	

	指标	工作的了解和认知度	正向	等于				5		
		资金拨付完成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7.5	7.5	
	时效指标	开展遗体器官捐献者缅怀活动	定性		4月份左右	完成		5	5	
		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宣传及志愿者采集登记	定性		12月底之前	完成		5	5	
	成本指标	遗体捐献及造血干细胞捐献补助	正向	等于	0.5	0.5	万元/人	4	4	
		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宣传及志愿者采集登记经	正向	等于	3.08	3.08	万元/年	3	3	

			费								
			开展遗体器官捐献者缅怀活动经费	正向	等于	0.5	0.5	万元/年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社会对三献工作社会知晓率	正向	大于等于	1	1	百分比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高社会对三献工作社会知晓率	正向	大于等于	1	1	%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体捐献志愿者及捐献者家属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5	5	
			捐献造血干细胞志愿者及造血干细胞捐献者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5	5	
总分									100	100	
									0	.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红十字基层组织、志愿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部门）	实施单位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6.83	6.83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00	6.83	6.8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大力发展红十字会员；2、在学校开展探索人道法项目；3、大力发展志愿者，为志愿者提供意外保障；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为志			完成			

		愿者提供补助，统一志愿服务标识，召开志愿服务会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红十字和创城宣传志愿服务活动	正向	大于等于	60	60	次	4	4	
			红十字和创城宣传志愿服务活动志愿者人数	正向	大于等于	10	10	人	4	4	
			制作会员卡证	正向	大于等于	3000	3000	个	3	3	

			红十字 和创城 宣传志 愿服务 活动志 愿者参 保人数	正 向	大 于 等 于	100	100	人	4	4	
	质量 指标		基层组 织建设 及志愿 服务完 成率	正 向	等 于	100	100	%	7.5	7.5	
			资金拨 付完成 率	正 向	等 于	100	100	%	7.5	7.5	
	时效 指标		基层组 织建设 及志愿 服务完 成期限	定 性		2023 年12 月31 日前	完 成		5	5	
				资金拨 付完成 时间	定 性		2023 年12 月31 日前	完 成		5	5

		志愿者 补助	正向	等于	50	50	元 /4 小时	3	3	
	成本 指标	红十字 和创城 宣传志 愿服务 活动志 愿者活 动成本	正向	等于	50	50	人	3	3	
	成本 指标	红十字 和创城 宣传志 愿服务 活动志 愿者保 险成本	正向	等于	200	200	元/ 年	4	4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提高红 十字会 社会知 晓率	正向	大 于 等 于	60	60	%	15	15	
	可持 续影	提高红 十字会	正向	大 于	60	60	%	15	15	

		响	社会知 晓率		等 于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志 愿 服 务 对 象 及 红 十 字 基 层 组 织	正 向	大 于 等 于	90	90	%	10	10	
总分									10	100.	
									0	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 称	残疾人保障金						
主管部 门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部门）			实施单位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 会		
项目资 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 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 金总额	1.65	1.65	1.65	10	100.00	10
	其中:财 政拨款	1.65	1.65	1.65	— —	100	— —
	上年结 转资金	0.00	0.00	0.00	— —	0	— —
	其他资	0.00	0.00	0.00	—	0	—

		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按规定缴纳残疾人保障金，促进残疾人就业，保障残疾人权益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年用人单位在职职工人数	正向	等于	10	10	人	7.5	7.5	
			本年应安排残疾人数量	正向	等于	1	1	人	7.5	7.5	
		质量指标	残疾人保障金缴纳完成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7.5	7.5	
			资金拨付完成	正向	等于	100	100	%	7.5	7.5	

		率								
	时效指标	残疾人保障金缴纳时间	定性		10月底之前	完成		5	5	
		资金拨付及时性	定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缴纳金额	正向	等于	1.65	1.65	万元	5	5	
		残疾人保障金标准	反向	小于等于	0.17	0.17	万元/人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残疾人权益率	定性		保障	保障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保障残疾人权益率	定性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	90	90	%	10	10	

	指 标				于						
总分									10 0	10 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 称	应急救护经费						
主管部 门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部 门）	实施单位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			
项目资 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 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207.60	207.58	207.58	10	100.00	10
	其中： 财政 拨款	207.60	207.58	207.58	— —	100	— —
	上年 结转 资金	0.00	0.00	0.00	— —	0	— —
	其他 资金	0.00	0.00	0.00	— —	0	—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加强应急救护培训工作，进一步扩大应急救护覆盖面，精心打造“红十字救在身边”，提升院前急救“黄金四分钟”。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救护员培训人数	正向	大于等于	7300	7300	人	4	4	
			普及性应急救护培训人数	正向	大于等于	60000	60000	人	4	4	
			红十字应急急救包内药品补给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3637	3637	个	4	4	
			完善室	正	大	50	50	套	3	3	

			内急救站	向	于等于					
	质量指标		应急救护培训质量	定性		合格	合格	7.5	7.5	
			红十字应急救护包内药品补给质量	定性		合格	合格	7.5	7.5	
	时效指标		应急救护时限	定性		2023年12月31日前	完成	5	5	
			资金拨付完成时间	定性		2023年12月31日	完成	5	5	

					前					
	成本指标	应急救护培训经费	正向	等于	32.6	32.58	万元/年	5	5	
		红十字应急救护包内药品补给	正向	等于	175	175	万元/年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应急救护知识及技能社会知晓率	正向	大于等于	20	20	%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高应急救护知识及技能社会知晓率	正向	大于等于	20	20	%	15	15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广大市民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10	10	

标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红十字志》编纂经费									
主管部门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部门）				实施单位	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5.00	25.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25.00	25.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	0	—	0	—			
	其他资金	0.00	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编纂《红十字志》，2024 年底完				完成					

		成编纂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纂红十字志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00	%	7.5	7.5	
			编纂红十字志四十万字	正向	大于等于	40	40	万字	7.5	7.5	
		质量指标	按要求完成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00	%	7.5	7.5	
			符合地方志规定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00	%	7.5	7.5	
		时效	二零二	正	大	100	100	%	5	5	

	指标	五年底全部编纂完成	正向	大于等于						
		二零二四年底完成收集撰稿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00	%	5	5	
	成本指标	红十字志资料收集撰稿编辑	正向	大于等于	8	8	万元	5	5	
		红十字志编辑部出版社三审	正向	大于等于	17	17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完成红十字志编纂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15	15	
	可持续影响	增加红十字会社会知晓率	正向	大于等于	70	70	%	15	15	
满	服务	移交档	正	大	90	90	%	10	10	

	意 度 指 标	对 象 满 意 度	案 馆 满 意 率	向	于 等 于						
总分									100	100. 0	

（三）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应急救护经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100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应急救护经费

主管部门：呼和浩特市红十字会（部门）

2023年应急救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用于全市红十字应急救护建设及培训

(二)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加强应急救护培训工作，进一步扩大应急救护覆盖面，精心打造“红十字救在身边”，提升院前急救“黄金四分钟”。

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完成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呼政办字〔2020〕69号)和《呼和浩特市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呼政办字〔2020〕77号)相关要求，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部门绩效工作，增强预算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的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本年度资金年初预算数207.6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07.60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本年度资金全年预算数207.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07.58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本年度资金全年执行数207.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07.58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二)项目资金产出情况。

应急救护经费资金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207.58 万元，按实际情况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需求 207.58 万元，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全部拨付到位。应急救护经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预算支出 207.58 万元，按实际情况支付应急救护经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预算支出 207.58 万元，完成资金支出。保障了红十字应急救护工作的完成。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本项目资金根据年初既定目标和国家、自治区财务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制度的相关规定，对项目资金进行严格管理，有计划使用，所有资金专款专用，专门管理，未出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保证在财政资金拨付到位的前提下，全额合规合法进行资金的支付。保障项目保质保量的开展和实施。完成年初既定的绩效目标。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

1)应急救护员培训人数，目标值大于等于 7300 人，实际完成 7300 人，分值 4，得分 4。

2)普及性应急救护培训人数，目标值大于等于 60000 人，实际完成 60000 人，分值 4，得分 4。

3)红十字应急急救包内药品补给数量，目标值大于等于 3637 个，实际完成 3637 个，分值 4，得分 4。

4)完善室内急救站，目标值大于等于 50 套，实际完成 50 套，分值 3，得分 3。

2、质量指标

1)应急救护培训质量，目标值合格，实际完成合格，分值 7.5，得分 7.5。

2)红十字应急救包内药品补给质量，目标值合格，实际完成合格，分值 7.5，得分 7.5。

3、时效指标

1)应急救护时限，目标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实际完成完成，分值 5，得分 5。

2)资金拨付完成时间，目标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实际完成完成，分值 5，得分 5。

4、成本指标

1)应急救护培训经费，目标值等于 32.6 万元/年，实际完成 32.58 万元/年，分值 5，得分 5。

2)红十字应急救包内药品补给，目标值等于 175 万元/年，实际完成 175 万元/年，分值 5，得分 5。

(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5、经济效益

6、社会效益

提高应急救护知识及技能社会知晓率，目标值大于等于 20%，实际完成 20%，分值 15，得分 15。

7、生态效益

8、可持续影响

提高应急救护知识及技能社会知晓率，目标值大于等于 20%，实际完成 20%，分值 15，得分 15。

(三)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9、服务对象满意度

广大市民满意度，目标值大于等于 90%，实际完成 90%，分值 10，得分 10。

(四)自评得分情况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 A。

三、存在问题

(一)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

(二)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1、严格执行项目预算管理，所有项目严格按程序办事，保证先申报预算后实施项目。2、严格控制项目成本，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3、进一步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财务管理，规范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专款专用，绝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3、项目绩效编报实编细编，保障项目绩效可量化，好评价。4、同时加强项目绩效运行跟踪和绩效评估，促进绩效目标高效圆满完成。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齐立贤 联系电话：0471-3691055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 1